

桃園市平鎮區教育會 函

地 址：324 桃園市平鎮區育達路 160 號

聯絡方式：03-4934101 分機 155

聯 絡 人：黃子玲

E-mail：tzuling@yuda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新榮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3 年 07 月 10 日

發文字號：平教會字第 1131000007 號

速別：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會議記錄，紙本，11 頁；章程，紙本，7 頁。

主旨：函送桃園市平鎮區教育會第 11 屆第 3 次會員代表大會會議紀錄、修訂後章程及常年會費調整有關事宜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桃園市政府 113 年 7 月 3 日府社團字第 1130182861 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會第 11 屆第 3 次會員代表大會會議紀錄及修改章程第 37、45 條，依本市府函文，予以備查。
- 三、自 113 學年度起，有關本會每一會員全年常年會費已調整為新臺幣 200 元整，並依章程說明一次繳清，俾利年度會務正常運作。113 學年度各校常年會費及贊助會費收繳事宜另案函知辦理。

正本：桃園市平鎮區教育會所屬各級學校

副本：桃園市平鎮區公所

理事長 徐浩峯